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保荐机构”）作为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自科技”或者“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和审议程序**

华自科技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华源智慧生活”）及受同一主体控制的宁乡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乡华源智慧生活”）和武汉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华源智慧生活”）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1,470 万元，关联董事黄文宝、汪晓兵、余朋鮒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3 年 1-11 月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	职工食堂、 物业清洁、	按市场价格	510	361.72

	服务有限公司	维护服务			
	宁乡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70	418.01
	武汉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90	401.95
合计				1,470	1,181.68

注：2023 年 1-11 月累计金额未经审计。

在上述 2024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总额度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关联交易金额的内部调剂。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职工食堂、物业清洁、维护服务	361.72	450	-19.62%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告编号: 2023-039
	宁乡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18.01	480	-12.91%	
	武汉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401.95	550	-26.92%	
合计			1,181.68	1,480	-20.1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1)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系依据双方可能的交易数量及市场行情等预估的年度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业务发展情况、实际市场行情及实际交易数量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2) 实际发生额是 2023 年 1-11					

	月累计数，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尚未实施完成，最终执行情况及全年实际发生金额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

#### 1、长沙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建民

注册资本：100 万元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 609 号长沙华能自控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 8101 室

经营范围：家庭服务；智慧城市相关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软件服务；餐饮管理；餐饮配送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清洁、维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产品初加工活动；农产品配送；日用百货零售；普通货物运输（货运出租、搬场运输除外）；企业管理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酒店管理；干洗服务；职工食堂；预包装食品、果品、蔬菜的批发；场地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 2、宁乡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牟琳

注册资本：10 万元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城郊街道经开区发展北路湖南坎普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号厂房 1 楼 10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其他居民服务业；餐饮管理；外卖递送服务；物业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日用百货销售；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食

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新鲜蔬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3、武汉华源智慧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牟琳

注册资本：10 万元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辛安渡办事处街道张长湖路 240 号 3 号厂房 3 层 302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物业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住房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新鲜水果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二）关联方最近一期（2023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	宁乡华源智慧生活	武汉华源智慧生活
总资产	860,208.34	935,643.53	1,396,714.43
净资产	-2,166,094.38	-385,991.57	38,074.62
营业收入	2,104,932.22	3,040,282.78	3,975,321.65
净利润	-2,179,942.23	-473,603.47	19,299.44

## （三）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沙华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持有长沙华源智慧生活 80%的股权，持有宁乡华源智慧生活 98%的股权，持有武汉华源智慧生活 98%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7.2.3 的规定，长沙华源智慧生活、宁乡华源智慧生活及武汉华源智慧生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四）履约能力分析**

长沙华源智慧生活、宁乡华源智慧生活及武汉华源智慧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基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和公司对关联方的调查了解，公司认为，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较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能及时提供公司所需服务。

###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相关协议。

###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真审阅了有关文件及了解关联交易情况，认为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

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与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自科技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均依法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了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华自科技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房子龙

\_\_\_\_\_  
杨皓月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